

# 中国环境报

CHINA ENVIRONMENT NEWS

主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主办出版发行:中国环境报社

7083期 今日8版

2017年7月 星期五 农历丁酉年六月初六

28

国内统一刊号:CN11-0085

邮发代号:1-59

中国环境网:WWW.CENews.COM.CN

湖南加强和改进环境监管执法

## 环保执法机构纳入行政执法序列

本报见习记者文萍长沙报道 湖南省人民政府近日发布通知,明确将全省环境保护执法机构纳入政府行政执法机构保障序列。

这对全面加强和改进当前环境监管执法,推进加快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改善环境质量、建设生态强省具有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

通知要求,各级机构编制、发展改革、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法制、机关事务管理等部门要依据各自职责,按照行政执法机构保障标准和要求,落实相关保障措施,支持环境保护部门有效开展行政执法工作。

“将环保执法机构纳入政府行政执法保障序列,切实提升环境监管执法能力,既是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在生态文明和环境保护领域改革精神的具体

实践,也是当前全省环境保护形势任务的迫切需要。”据湖南省环保厅相关工作人员介绍,前期已对先进试点省市和周边省份开展了调研,对全省市州和部分县开展了调研,并已完成了全省省以下环保部门机构编制人员的摸底调查。目前,省环保厅正在与省编办等相关部门沟通协调,研究制定《湖南省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 国办印发《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要求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完善进口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加强固体废物回收利用管理

据新华社北京7月27日电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要求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完善进口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加强固体废物回收利用管理,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切实改善环境质量,维护国家生态环境安全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20世纪80年代以来,为缓解原料不足,我国开始从境外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并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体系。近年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在打击洋垃圾走私、加强固体废物进口监管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是由于一些地方仍然存在重发展轻环保的思想,部分企业为谋

取非法利益不惜铤而走险,洋垃圾非法入境问题屡禁不绝,严重危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我国生态环境安全。

实施方案明确,要坚持疏堵结合、标本兼治,坚持稳妥推进、分类施策,坚持协调配合、狠抓落实,严格固体废物进口管理。通过持续加强对固体废物进口、运输、利用等各环节的监管,确保生态环境安全;保持打击洋垃圾走私高压态势,彻底堵住洋垃圾入境;强化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全面提升国内固体废物无害化、资源化利用水平,逐步补齐国内资源缺口,为建设美丽中国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保障。

实施方案提出,完善堵住洋垃圾进口的监管制度。2017年年底前,禁止进口来自生活源的废塑料、未经分拣的废纸以及废纺织原料、钒渣等环境危害大、群众反映强烈的固体废物。2019年年底前,逐步停止进口国内资源可以替代的固体废物。分批分类调整进口固体废物管理目录,逐步有序减少固体废物进口种类和数量。提高固体废物进口门槛,进一步加严环境保护控制标准,提高进口废纸加工利用企业规模要求。完善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限定进口固体废物口岸,取消贸易单位代理进口。加强政策引导,保障政策平稳过渡。

实施方案要求,强化洋垃圾非法入境管控。持续严厉打击洋垃圾走私,开展强化监管严厉打击走私、非法进口利用废塑料、

废纸、生活垃圾、电子废物、废旧服装等固体废物的各类违法行为。加大全过程监管力度,加强对重点风险监管企业的现场检查,严厉查处倒卖、非法加工利用进口固体废物以及其他环境违法行为。开展全国典型废塑料、废旧服装和电子废物等废物堆放处置利用集散地专项整治行动,整治情况列入中央环保督察重点内容。

实施方案明确,建立堵住洋垃圾入境长效机制。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强化日常执法监管,加大违法犯罪行为查处力度;加强法治宣传培训,进一步提升企业守法意识;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机制,公示固体废物利用处置违法企业信用信息,开展联合惩戒。加强与世界海关组织、国际

刑警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等机构合作,完善走私洋垃圾退运国际合作机制。推动贸易和加工模式转变,开拓新的再生资源渠道。

实施方案强调,提升国内固体废物回收利用水平。加快国内固体废物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生产者责任延伸制,提高国内固体废物的回收利用率。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基础设施,规范国内固体废物加工利用产业发展。加大科技研发力度,提升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装备技术水平。积极引导公众参与垃圾分类,倡导绿色消费,抵制过度包装,倡导节约使用纸张、塑料等,努力营造全社会共同支持、积极践行环境保护和节约资源的良好氛围。

认真落实通报精神

坚决扛起政治责任

## 湖北开展全省自然保护区突出问题整改 迅速传达落实 维护生态安全

本报中办、国办关于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的通报印发后,湖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自上而下,采取三个“迅速”:省领导迅速批示、上下迅速传达、全省迅速落实,认真吸取祁连山生态环境破坏问题教训,有力维护全省生态环境持续安全稳定。

湖北省委副书记蒋超良要求,一定要认真学习通报精神,举一反三,查找湖北落实中央决策部署中存在的问题。省长王晓东批示要求迅速在省政府常务会议上学习贯彻。

随后,蒋超良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听取了省环保厅的相关汇报。会议强调,中办、国办关于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的通报,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为核心的党中央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坚定意志和坚强决心。要引以为鉴,举一反三,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要深刻领会通报精神,以更大力度

抓好湖北省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特别要抓好中央环保督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要层层压实生态环保责任,要敢于动真碰硬,对不担当、不作为导致监管失守的,要严肃追究问责。

王晓东也主持召开省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通报精神,按照省委书记蒋超良批示要求,部署湖北省贯彻落实措施。

湖北省环保厅也召开厅长办公会,落实通报精神。厅党组书记、厅长吕文艳表示,下一步全省环保部门要重点做好4项工作:一是全面贯彻落实通报要求。二是树立正确的发展观和政绩观。三是加强源头治理和管控。四是提高生态环境保护水平。

此外,湖北省纪委要求,切实提高纪检监察机关生态环境问题调查问责能力和水平,加强对损害生态环境行为的日常监管执纪问责。

喻妙 朱艳



“风光渔”互补产业基地是江苏省东台沿海滩涂综合开发先导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形成上有风力发电、中有光伏发电、下有水面养殖的“风光渔”立体开发模式,实现了滩涂资源高效利用效益最大化,建成全球单体规模最大的滩涂风光电产业基地。

中国日报图片网供图

环境保护部举办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污染防治强化督查第五期培训班

## 严格规范环境执法 加快促进常态守法

本报记者王昆婷石家庄报道 环境保护部近日在石家庄举办第五期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污染防治强化督查人员培训班,组织新一轮督查人员集中学习中央环境保护决策部署以及强化督查工作重点,交流执法工作经验,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和业务能力。环境保护部副部长曹青出席培训班并讲话。

会议指出,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战略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就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通报精神,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切实增强做好强化督查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强化作风、严明纪律、规范执法,充分利用好强化督查这一重要手段和举措,设身处地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突出环境问题,持续推进环境质量改善,扎实推动中央环境保护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会议要求,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决策部署和督查工作要求,进一步凝聚目标共识,明确重点任务,严明纪律约束,紧紧围绕大气污染防治重点任务落实和环保法律法规执行情况,依法依规开展督查,紧盯那些严重污染环境、威胁群众健康的突出问题开展督查,并以点带

面,进一步推动落实地方主体责任,促进企业常态守法,把党中央、国务院已经明确部署的大气污染防治各项任务抓实、抓细、抓好,加快推进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空气质量改善。

会议强调,要继续巩固和深化工作成果,突出问题导向,持续传导压力;持续深入推进“阳光执法”,严格规范执法行为,严守廉政规定要求;并注意劳逸结合,保障人身安全和交通安全;同时,继续加强与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沟通配合,积极推进执法过程中的环保普法宣传,不断营造环境守法的良好氛围。

会上,荣获强化督查“每周一星”的执法先进代表交流了依法办案的经验与体会。

据了解,今年是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第一阶段目标任务的收官之年,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污染防治任务依然艰巨繁重。为了提高督查效率,各地督查组放弃节假日休息时间,任劳任怨,踏实奋战在督查一线。4月7日至7月25日,28个督查组出动了1700多位督查人员,检查了38393家企业(单位),发现22102家企业存在环境问题。6月,京津冀区域13个城市PM<sub>2.5</sub>平均浓度同比下降4.1%。

今日导读

02版 要闻

## 保护生态安全和群众健康的重要制度改革

06版 环境管理·土壤

## 利剑高悬 专项行动严打进口废物环境违法

强化督查 打好蓝天保卫战

气代煤、电代煤改造进展缓慢

## 一些县市完成率甚至为零

本报记者杜宣逸7月27日北京报道 7月26日,13个督查组共检查224家企业(单位),发现42家涉气企业存在环境问题。存在问题的企业中,属于涉气“散乱污”问题的3家,超标排放的6家,未安装污染治理设施的13家,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的6家,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问题的14家。

7月26日,河北省的8个督查组共检查河北省《关于强力推进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意见》及18个专项实施方案(“1+18”专项方案)的38项任务清单落实情况,共发现居民生活及取暖电代煤、农村散煤控制、劣质散煤管控、“散乱污”企业整治等专项方案中的18项任务存在进展缓慢或未完成等问题。其中发现突出的问题有:河北省石家庄市气代煤、电代煤任务为47.83万户,截至目前仅完成3.92万户,完成率为8.2%,其中新华区、桥西区、井陘县、新乐市、赵县、元氏县、平山县、灵寿县完成率均为0。唐山市路南、路北、高新三个区气代煤、电代煤改造任务为5万户,目前该项工作尚处于项目立项、勘察设计阶段。邯郸市气代煤、电代煤改造任务为10.5万户,截至目前仅完

成1.7万户,完成率16.1%,其中丛台区截至目前该项工作尚未开展。衡水市气代煤、电代煤改造任务为10万户,截至目前完成3.89万户,完成率38.9%;其中衡水市桃城区的4.3万户改造任务,均未完成,完成率为0。

7月26日,河南省的7个督查组共检查《河南省2017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7个实施方案》(“三治本三治标”方案)的34项任务清单落实情况,共发现推进供热供暖、推进燃煤散烧治理、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等专项方案中的10项任务存在进展缓慢或未完成等问题。其中发现突出的问题有:河南省郑州市应在10月底前完成电代煤、气代煤任务8万户,目前完成改造2458户,仅完成3.07%,其中中原区、二七区应完成改造任务1.9万户,目前尚未改造。鹤壁市电代煤、气代煤改造任务清单明细不完善,目前电代煤仅进行了前期招标,未开展改造工作;其中鹤壁市淇滨区应于7月底前完成5100户气代煤改造任务,目前仅完成68.4%,其中有3个乡镇尚未启动该项工作。

## 好水背后故事多



共抓大保护 不搞大开发 长江生态行系列报道 第9站 十堰

“这是今天中午12点的监测结果,高锰酸盐指数2.05mg/L,刚过Ⅰ类标准线,属Ⅱ类,其他指标全为水质Ⅰ类标准。”在南北水调工程中,中线水源地——湖北省丹江口市,胡家岭自动水质监测站总工程师柳根介绍说,10多年来,丹江口库区水质均在Ⅱ类以上标准,水质非常好。

良好的水质得益于十堰坚持不懈的付出。十堰市环保局局长冯安龙说,通过全面实施农村环境整治、全面推行河长制、全面从严执法监管,十堰水生态环境质量日趋向好。

艳阳高照,记者走进郧阳区樱桃沟村,只见一条清澈溪流潺潺而下,整个村庄房屋后见不到一丁点儿垃圾……

垃圾都去哪儿了?带着疑问,记者来到村里一个古色古香的环境管理站,正赶上村民刘龙伟用卫生积分卡在这里兑换日用品。

樱桃沟村环境管理站有关负责人周祥说,他们村近年来新建了村级环境管理站,配备11名专兼职卫生管理与保洁人员,还配套建立环境管理积分兑换日用品新机制,每月对农户“门前三包”进行考核,考核结果按最清洁——清洁——不清洁3个层次给予不同积分,村民每月可拿着积分兑换日用品。

十堰市环保局副局长夏涛说,两年来,为控制农村面源污染,保一江清水北送,十堰以整县推进方式,大刀阔斧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如今行政村覆盖率已达到81.6%,累计投入资金超过11亿元。

在十堰市张湾区黄龙镇,十堰

环保局张湾分局副局长翁明洋把记者领进一大片“稻田”,里面长满绿油油的“水稻”。

“这可不是稻田,而是我们建设的潜流人工湿地,田里长的也不是秧苗,而是芦苇、茭白等水生植物。”翁明洋说,这些水生植物是经人工驯化过的,适应能力强,不仅地上茎可长两三米高,地下根也能扎进一两米深,即使冬季地上茎和叶枯死,地下根仍能很好地发挥净化水的作用。

据了解,这处人工湿地共投资2000多万元,可使用20年,每天处理流入堰河的尾水3000吨以上,是湖北省最大的功能性人工湿地。

距人工湿地不远处,是一个大型人工快渗工程,数个人工快渗池正在曝气作业,喷出的水花犹如一道道优美的喷泉。这个工程采用高密度沉淀+人工快渗工艺,占地约50亩,总投资约4000万元,日处理尾水量4万吨。

记者了解到,通过实施人工湿

地与人工快渗等工程,堰河水质去年在十堰率先达标,比环境保护部下达的考核目标时限整整提前了4年。

水质“大变脸”,得益于十堰实施的河长制。

据了解,2011年,在汇入丹江口库区的12条河流中,十堰市有神定河、泗河、剑河、堰河、官山河5条河流水质不达标。为啃下这5条不达标河流治理的“硬骨头”,2012年底以来,在没有资金来源的情况下,十堰市不等不靠,编制河流治理方案,由政府主要负责人任河长,重点围绕5河流域沿线“百沟千口”,即80多条支流近千个排污口等进行大规模整治。

而全市水生态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离不开十堰严格的环境执法监管。

据介绍,2013年7月以来,十堰已持续开展四轮声势浩大的“清水行动”,培养和锻炼了一大批能执法、敢执法、会执法的一线执法干部和技术骨干,消除了一批环境安全隐患。在2015年环境保护部综合督查工作中,十堰环境执法工作被树立为环境监管执法典型,环境保护部十堰环保督查中心印发专报推广十堰环境执法经验。

长江生态行采访组 本报记者王玮 通讯员叶相成

打击进口废物环境违法专项行动

两日内共发现50家企业涉嫌环境违法

## 已对逾千家企业提出立案处罚建议

本报记者杜宣逸7月27日北京报道 7月24日,60个检查组共检查企业62家,发现25家企业存在涉嫌环境违法行为。

7月25日,60个检查组共检查企业56家,发现25家企业存在涉嫌环境违法行为,检查组均已提出立案处罚建议。

截至7月25日,共检查企业1729家,对1037家企业提出立案处罚建议,占检查企业总数的60%。

24日、25日检查发现问题企业名称单见今日三版